

提議的瀑布市 (Fall City) 都市公園區

官方選票標題

提議的瀑布市 (Fall City) 都市公園區

第1號提案

建立新的都市公園區

金 (King) 郡議會通過了第16282號法令，關於一項成立瀑布市 (Fall City) 都市公園區的提案。如獲通過，此提案將成立一個都市公園區，範圍包括金郡第27號消防護衛區的一部分，及若干相鄰的鄰里社區。該區將擁有華盛頓州修訂法 (RCW) 第35.61章中規定的所有權力，包括有權對位於區內的所有產業，每年徵收每\$1,000估值價不超過\$0.75的常規稅。該公園區將由一個民選產生的五人專員委員會管理。

- 贊成建立一個都市公園區，由一個民選產生的五人專員委員會管理。
- 反對建立一個都市公園區。

提案說明

如果此提案獲得通過，將建立一個都市公園區，以管理、控制、改良、保養及購置公園、園區道路、林蔭大道及康樂設施。該區將被稱為瀑布市 (Fall City) 都市公園區，其界限在金 (King) 郡第16282號法令的附件A中設定。

該區將是一個市政管理局，擁有華盛頓州修訂法 (RCW) 第35.61章中所規定的所有權力，包括有權對區內所有須納稅產業，徵收每\$1,000估值價不超過\$0.75的年度稅。該區也有權負擔債務、發行常規責任公債券或收益債券，並行使徵用權。

該公園區將由一個五人專員委員會管理，專員由居住在所提議的公園區內的所有合資格選民選出。職位的最初任期將交錯，而以後所有選出的專員，其任期皆為六年。

贊成聲明

這個問題很清楚。我們是否控制著我們在這片谷地的一小部分的環境，還是將它的命運留給開發商，有野心的政客及那些與瀑布市的利益毫不相關的人？這是對我們社區的一個重要部分行使所有權的機會。保養我們當地的公園和空地，可以讓我們散步、遊戲並與我們谷地的美麗產生共鳴，這決定了我們居住在這裡而選擇的生活素質。公園將由一個民選的專員委員會管理，這意味著本地控制著如此有價值的社區資源。瀑布市社區內的許多居民認為金郡應將瀑布市社區公園移交到公園區。是的，我們將必需繳稅。為保住我們公園的活動而不懈努力的市民小組建議一項謹慎的預算——一年\$109,000，來提供一個半工的公園經理、庭院管理員、水電及必要的保險，讓我們的公園能持續為我們服務。對一個擁有\$300,000的住房的業主來說，每年繳稅少於\$30。如果該區得以成立，徵稅率直至2010年才會實施。這個決定是很容易的。對瀑布市公園區投贊成票。

聲明撰寫人: Jack Kelley, Perry Wilkins, Terri Divers

反對聲明

未提呈。